

書面質詢

巴士承擔著本澳公共交通客運的主要任務，便捷、優質的巴士服務與民生以及城市形象息息相關。但是，由於長期以來巴士服務不符合社會狀況和需求，存在路線設置不合理，巴士班次不足、候車時間長等問題，而且有關問題亦未能在新巴士服務模式下獲得根治。此外，加之機動車數量持續增長、交通規劃滯後以及道路施工不斷等不利因素的制約下，“公交優先”政策難以得到有效落實。

眾所周知，完善的交通系統是宜居、宜行城市的必備條件。雖然行政當局在多年前便從多方著手推動“公交優先”政策，然而“公交優先”政策卻未能獲得有效落實，整體巴士服務與配套設施佈局規劃相對滯後於城市發展，未能滿足居民出行的需求。值得強調的是，自 2011 年特區政府推出新巴士服務模式，當局期透過政府主導的運營模式以提升、改善巴士服務，但成效不彰，未能達到政策預期的效果，反而在“新模式”實施期間更經歷巴士公司破產、批給合同被廉署指違法等亂象，備受社會各界批評。此外，當局為針對性地督促巴士公司提升服務質素而開展評鑒制度；並表示，巴士服務評鑒制度實施至今，各巴士公司評分均合格¹。但是居民普遍反映，部分繁忙路線的巴士班次少、準點率低、候車時間長、上車難及“飛站”等情況依然普遍存在，尤其是上下班高峰期、惡劣天氣等期間問題更嚴重，因此質疑有關機制形同虛設，未能促使巴士公司加強管理和提升服務質素，改善居民出行條件。

事實上，巴士為居民出行的重要交通工具，據統計，2016 年本澳巴士客量已破兩億，日均載客量已達五十五萬以上人次²。而城市的急速發展，為有效落實特區政府“公交優先”的核心政策，實現“一核兩面三圈”的整體交通規劃，當局必須加強整體規劃及考慮社會實際需求，圍繞完善巴士服務重新分配道路資源，確保巴士路權優先，“與時俱進”地創造優質服務巴士條件，逐步解決居民“搭車難”的問題。

¹ 根據批示編號 1258/V/2016 書面質詢回覆整理所得。

² 澳門日報“巴士今年客量破兩億”（2016 年 12 月 25 日）

為此，本人提出下列質詢：

一、當局在《2017 年施政報告》中強調，交通事務局將繼續完善巴士營運制度，並逐步建立快速、幹道、一般及接駁等四個等級³。鑒於“公交優先”作為當局陸路“一核兩面三圈”整體交通運輸政策的核心，因此，請問當局，如何加強整體規劃及考慮社會實際需求，落實公交優先、創造便捷出行條件？如何從改善巴士線路和提高巴士運營效率著手，逐步解決居民“搭車難”的問題？以及，如何加強對巴士班次的動態監控，按實際情況增加運力疏導乘客？

二、《2017 年施政報告》中指出，考慮到三家巴士公司的合同期限將於 2017 年及 2018 年陸續屆滿，現正研究和探討未來巴士服務模式⁴。因此，請問當局，如何藉研究和探討未來本澳巴士服務模式的相關工作，進一步完善巴士營運制度？通盤考慮本澳城市的發展變化以及未來輕軌落成運營，更好地配合公共客運的發展，回應居民的出行需要？

三、據業界人士反映，2016 年新增 130 名巴士車長，但人資需求仍大⁵。鑒於巴士服務的提供離不開穩定的人員隊伍，因此，請問當局，如何與業界攜手透過改善行業就業環境，吸引居民入行、提高巴士司機的從業人數，繼而提高服務素質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何 潤 生

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

³ 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》P260.

⁴ 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》P260.

⁵ 澳門日報“去年增 130 巴士車長 人資需求仍熾”（2017 年 1 月 18 日）